

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複本，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區議會活動」選項內下載 (<http://www.districtcouncils.gov.hk>)

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

活動名稱：《親子義工團 – 社區共融服務》2018

1. 基本資料

- (A) 機構名稱： (中文) 明愛堅道社區中心
(英文) Caritas Community Centre – Caine Road
- (B) 註冊地址(中文)：香港堅道 2 號明愛大廈 235 室
註冊地址(英文)：Room 235, Caritas House, 2 Caine Road,
(必須填寫) HK
通訊地址：
(如與註冊地址不同)
- (C) 電話號碼： 2843 4652 傳真號碼： 2524 6226
- (D) 本機構是：
 根據《Caritas-Hong Kong Incorporation Ordinance 1981 條例》註冊的機構(請附有關證明文件¹)
 為 _____ 區的利益而成立，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

(E) 負責人員

機構的獲授權人 ²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³
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職位： _____	職位：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內部用)：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 ⁴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¹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機構資料登記表格(詳見附錄 I)。
²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
³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
⁴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

*請刪去不適用者

(F)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

-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
- 但不獲批准。
- 並獲得批准。在過去五年內，新近的三次申請(如有的話)，
資料如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獲批款額(元)	活動編號
1. 《親子義工團－社區共融服務》	2017年7月中至 2018年1月	28,300.00	158/2017-2018
2. 活齡活現在中西	2017年7月至 2018年2月	6,480.00	99/2017-2018
3. 「牽手同行」社區精神健康服務計劃 2017	2017年5月中至 2018年2月	41,250.00	36/2017-2018

2. 合辦者 / 協辦者 / 機構的資料(適用於與其他機構 / 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

合辦 / 協辦機構名稱 / 聯絡人姓名 / 電話號碼 / 傳真號碼 / 電郵地址	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
1. 合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2. 協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A) 項目 / 活動名稱： 《親子義工團－社區共融服務》 2018

(B) 性質： 家庭教育、社區服務

(C) 透過定期親子義工社區服務，

目的： 1) 讓家長與孩子一起認識社區、不同組群人士的狀況和需要，並一同實踐「愛己及人」的精神；

- 2) 加強親子溝通，讓家長了解孩子的特性；
 3) 讓有需要的社群獲得關心和被了解的機會，從互動的過程中，建立更關心共融氣氛。

- (D) 推行日期及時間 / 推行期：2018 年 3 月至 6 月(詳見附件)
 (E) 策劃 / 籌備期：2018 年 3 月
 (F) 申請資助額：35,375 元
 (G) 舉辦地點：明愛堅道社區中心及其他服務場地 (詳見附件)
 (H) 內容：
 1) 親子義工為不同有需要的社群服務
 2) 義工訓練活動

*請刪去不適用者

- (I) 對象：
 區內所有居民 殘疾人士
 長者 有特別需要人士，請說明：基層/劏房家庭、無家者
 青少年 / 學生 其他，請說明：

- (J) 預計*參加人數 / 觀眾人數：
 參加者 / 受惠者：501 義工： 工作人員：6 (受薪/非受薪)
 表演者 / 講者： 嘉賓： 其他：

- (K) 宣傳和推廣方法：海報、通訊刊物、社區諮詢站及網頁

- (L) 預計效益 / 成果
 (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如適用))
 (1) 70%以上參加者對活動表示滿意
 (2) 每次參加者出席率達 70%以上
 (3)

(M) 工作計劃 / 推行時間表

行動	時間表
宣傳及義工登記	2018 年 3 月開始
每月推行不同社群的親子義工社區服務	2018 年 3 月至 6 月

- (N) 門票分配安排(如適用)：
 沒有

4.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

(A) 收支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⁵			
活動二	20 人	30	600
活動三	16 人	30	480
活動四	20 人	30	600
活動五	20 人	30	600
活動六	10 人	100	1,000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其他			
預算收入總額(A)			3,280

⁵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 / 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 / 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請刪去不適用者

附件 I

活動編號	預算開支項目 ⁶	數量	單位成本 (元)	費用總額 (元)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元)	此欄由秘書處填寫	
						最高撥款額	批准款額
一	1.1 便餐 (義工)	15	45	675	675	@\$45	
	1.2 場地燈光	1	2,000	2,000	2,000		
	1.3 攤位獎品	150	10	1,500	1,000	@\$15	
	1.4 橫額式背幕	1	600	600	600	@\$600	
二	2.1 便餐	40	45	1,800	1,800	@\$45	
	2.2 比賽獎品	10	50	500	500	@\$50	
三	3.1 旅遊車	1	2,000	2,000	2,000	每輛(來回)\$2,200	
	3.2 便餐	16	45	720	720	@\$45	
	3.3 入場費津貼	100	16	1,600	1,280	@\$80	
四	4.1 便餐	40	45	1,800	1,800	@\$45	
	4.2 比賽獎品	10	50	500	500	@\$50	
	4.3 舞蹈導師費	2人x3小時	300	1,800	1,800	@\$300	
五	5.1 便餐	40	45	1,800	1,800	@\$45	
	5.2 比賽獎品	10	50	500	500	@\$50	
六	6.1 工作坊繪本	40	80	3,200	3,200		
	6.2 工作坊茶點	10人x5次	20	1,000	1,000	@\$30	
	6.3 服務繪本	45	80	3,600	3,600		
	6.4 運輸(落區服務)	3	300	900	900		
	6.5 服務茶點	60人x3次	15	2,700	2,700	@\$30	
	6.6 橫額式背幕	1	600	600	600	@\$600	
	6.7 比賽獎品	30	50	1,500	1,500	@\$50	
整體計劃	制服	50	50	2,500	1,500	@\$50	
	易拉架	2	180	360	0		
	活動物資	1	3,000	3,000	1,900		
	雜項	1	1,500	1,500	1,500	5%(\$1,768)	
	總額：			38,655 (B)	35,375 (C)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C)\$ 35,375 / = (B)\$ 38,655 / - (A)\$ 3,280 /

⁶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如有的話，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 / 物品記錄表副本。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 內部資源
 - 贊助和捐贈
 - 增加參加者費用
 - 其他(請註明)
-

(B) 取消活動

(C) 其他(請註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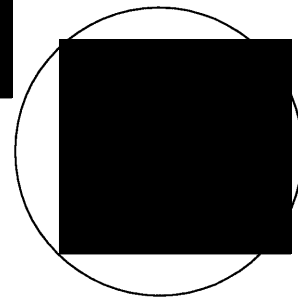
7.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

(A) 本人謹此聲明，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申請將當作無效。此外，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

(B)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 / 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此外，本人同意及接納，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展示區議會的名稱，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

(C)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本人同意，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

簽署：
獲授權人姓名：
職位：高級督導主任
日期：9/2/2018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個人資料收集目的

1.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推廣社區參與活動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

資料轉移對象類別

2.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向政府其他部門、局以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

查閱個人資料

3.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

查詢

4.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請與下述人員聯絡：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電話號碼：2852 3549

活動名稱：《親子義工團 – 社區共融服務》

活動理念：

2013 年一項由東華三院、和富社企及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社會政策研究中心協辦之調查中，總結家長對參與親子義工活動的經驗及看法，調查發現參加親子義工活動後對子女的正面影響，結果令人鼓舞。超過七成家長認同親子關係有所改善，近九成覺得子女更樂於助人，認為子女「社交及溝通能力有所提升」、「更有禮貌」、「更積極樂觀」、「更懂與他人分享」、「自理能力有所提升」等項目均逾九成。而相對於其他課外活動，有近八成家長認為子女對親子義工活動的喜愛程度高於其他親子活動。

本社區中心一向致力推動社區人士了解地區不同組群的需要和處境，尤其是一些弱勢社群，亦著重凝聚家庭關係及培育社區人力資源，去支援一些有特殊需要的人士。在過去一年，本中心獲區議會的支持，開展了《親子義工團》計劃，舉了 7 項社區共融服務，當中參與的家庭有 42 個並超過 110 位親子義工，而服務的人數達 450 位，對象包括：無家者及貧困人士、獨居長者、劏房家庭、中風復康者、聽障家庭及義工、基層家庭兒童及區內社區人士，從參加者問卷及檢討回應反映透過活動籌備及服務推行，加深了他們對不同需要社群的認識及其處境的了解，並能學習與他們相處的技巧；也在過程中，加強了親子的交流溝通，並能從中欣賞到孩子待人處事的優點，給予鼓勵。故此，現計劃繼續透過一系列的親子義工活動，讓家長和子女可一起接觸與自己生活環境不同的人，從服務及交流中，彼此溝通了解，以達互相學習和共融之效。

目的：

- 1) 讓家長與孩子一起認識社區、不同組群人士的狀況和需要，並一同實踐「愛己及人」的精神；
- 2) 加強親子溝通，讓家長了解孩子的特性；
- 3) 讓有需要的社群獲得關心和被了解的機會，從互動的過程中，建立更關愛共融氣氛。

活動詳情*：

活動編號	活動內容	日期/時間	地點	參加者/服務對象人數
一	西營盤元宵晚會	2018年3月 4小時	西營盤崇慶里 休憩公園	參加者：15人 服務對象：150人
二	少數族裔兒童遊 樂日	2018年3月 6小時	明愛莫張瑞勤 社區中心	參加者：20人 服務對象：20人
三	《拯救食物行 動》- 剩菜回收	2018年4月 4小時	石硤尾邨街市	參加者：16人 (8對親子)
四	《親子長者、 樂聚共舞》	2018年5月 5小時	本中心/ 中西區	參加者：20人 服務對象：20人
五	基層家庭服務 《親親我爸媽》	2018年6月 4小時	本中心	參加者：20人 服務對象：20人
六	《帶繪本落社 區》親子義工工 作坊及服務	2018年3月至 6月 工作坊：5次 (7.5小時) 服務：3次 (9小時)	本中心及中西 區	工作坊參加者： 10(家長) 兒童義工：10人 服務對象：180人

*義工訓練活動：每次活動皆會在事前或活動中為親子義工們介紹有關服務組群的特性、需要和在服務時需注意的技巧，並會要求參加義工一起籌劃有關服務。